

開南大學圖書館臨時閱覽證管理規定

98.08.06 98 學年度第 1 次館務會議通過

- 第 一 條 開南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加強高中（職）學生利用本館館藏資料，特訂定「開南大學圖書館臨時閱覽證管理規定」（以下簡稱本規定）。
- 第 二 條 凡達高中(職)（含）以上學齡且未持有「開南大學圖書館管理辦法」所規定之借書證者；憑學生證、身份證或其它有照片之證件洽流通櫃台填表押證後，換證入館閱覽。
- 第 三 條 臨時閱覽證不提供圖書、視聽資料、研究小間、討論室之借用，僅限館內閱覽。
- 第 四 條 本館則視情況調整換證數量。惟期中考、期末考前一週與當週不對外開放非本校之師生進館閱覽，以維護本校師生之權益。
- 第 五 條 限當日換證使用，離館時歸還並取回原證件。臨時閱覽證如有遺失，酌收工本費二百元。
- 第 六 條 持臨時閱覽證入館須遵守圖書館相關規定，凡違反且經勸阻無效者，館方得限制入館閱覽。
- 第 七 條 本規定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